

证券代码：000939

证券简称：凯迪生态

公告编号：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覃西文	董事	无法保证本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原因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王海鸥	董事	无法保证本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原因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王伟	董事	无法保证本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原因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须峰	董事	无法保证本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原因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声明

上述四名董事无法保证本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8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迪生态	股票代码	0009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义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江夏大道特一号凯迪大厦 702		

传真	027-67869018	
电话	027-67869270	
电子信箱	chenyilong@kaidih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以生物质发电为主营业务，兼顾风电、水电的清洁能源平台型公司，同时，公司还从事海外EPC电厂分包、开发建设林业资产等业务。报告期内，生物质发电业务为公司最主要的主营业务。

其中：

1、生物质发电业务：生物质发电是利用生物质所具有的生物质能进行发电，是可再生能源发电的一种。公司采用自主研发、已达世界领先水平的高温超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燃烧技术，以农林废弃物为原料，实现了发电、供热和灰渣综合利用一体化。在燃料收集模式和流程上进行了创新和再造，目前燃料采购大力推广村级燃料收购、开展大客户合作的同时，积极推进燃料度电承包模式，以实现减少中间环节、让利于民，形成持续、低成本燃料控制能力，建立有效的燃料收集网络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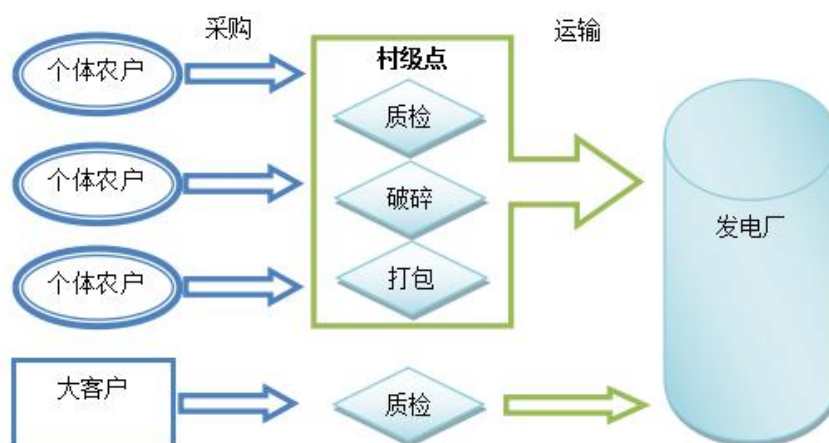
（1）装机容量及生产能力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运营生物质电厂为47家，累计装机容量1392MW。

时间	装机容量 (MW)	总发电量 (亿千瓦时)	售电量 (亿千瓦时)
2018年末/2018年度	1392	26.02	23.46
2017年末/2017年度	1302	69.49	62.48
2016年末/2016年度	1122	56.55	50.32

公司生物质发电量下降的原因：报告期内，生物质发电装机容量略有增加，但由于公司负债率较高，自2017年以来，受国家加大金融风险防控力度、进一步去财务杠杆等措施的影响，公司逐渐陷入流动性困难。2018年5月初，公司发生中票违约，本息到期无法兑付，陷入债务危机。众多债权人通过诉讼等措施进行资产保全，导致运营电厂电费账户被监管或冻结，电厂资金链断裂，公司生产经营面临考验。此后虽通过与各电厂相关债权人、当地政府、燃料供应方等多方协商，部分电厂达成了有效的生产恢复方案，部分电厂逐步恢复生产经营，但总体上，电厂运营情况较以前年度差距较大，报告期内电量同比下降较多。

（2）生物质电厂燃料运行模式



（3）生物质电厂生产模式及销售模式

公司生物质电厂采用技术为生物质直燃发电，发电燃料采用生物质，通过上料系统，进入循环流化床锅炉燃烧，产生合格蒸汽进入汽轮发电机组中做功、发电。生物质电厂电量销售采用直接销售的方式。依照国家政策和项目核准时的并网承诺，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电厂与当地电网公司签署购售电协议，将电厂

所发电量并入指定的并网点，实现电量交割。

根据国家发改委颁布并于2006年1月1日生效的《可再生能源发电价格和费用分摊管理试行办法》（发改价格[2006]7号），2005年12月31日后获得国家发改委或者省级发改委核准的可再生能源项目的上网电价实行政府指导价，电价标准由国务院价格主管部门按照招标形成的价格确定；可再生能源发电价格高于当地脱硫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的差额部分，在全国省级及以上电网销售电量中分摊。

据此，生物质电厂上网电价由结算价格和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贴（国家发改委核定的上网标杆价格与结算价格间的差额部分）组成，结算价格由当地燃煤火电脱硫标杆上网电价确定，各地存在一定差异，结算价格对应的上网电费由与生物质电厂签订《购售电合同》的当地电网公司承担，结算周期为一个月；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贴对应的上网电费由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承担，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结算周期为一个季度。报告期内38家电厂已被列入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目录中。

（4）报告期内电厂运行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物质电厂运营家数、装机容量有增长。2016年生物质发电收入稳中有升；2017年因装机容量快速增长，且进行了大量技改，优化了机组运行方式，提高了运行人员操作技能，降低了机组非停次数，生物质发电量大幅提升，生物质发电收入增长比重较大；2018年因公司5月份爆发债务危机，多家金融债权人冻结电厂账户，导致大量已投产电厂无法正常生产，生物质发电收入降低。

（5）行业发展现状及发展空间

我国是农林业大国，拥有18亿亩耕地、45亿亩有林地，每年产生的农作物秸秆及谷壳约9亿多吨，林业废弃物约3.5亿吨，除去“饲料化、基料化、原料化”利用以及秸秆还田部分外，尚有约3亿吨秸秆（谷壳）、3亿吨林业废弃物需通过能源化利用来消化，此外，我国每年还有约30多亿吨人及禽畜粪便需作能源化及肥料化综合利用，总计约合4亿吨标准煤。目前生物质能源产业年消费生物质原料约5000万吨标准煤，仅占资源总量的12.5%。与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形式相比，生物质能源可连续、稳定生产高品质的电能、热能、燃气、燃油、冷源等五种核心能源商品，且储量丰富，开发潜力巨大，分布广泛。

我国生物质能源在一次能源消费中占比过小，与发达国家差距悬殊。北欧国家生物质能源在民用能源中占比已高达60-80%，而我国则低于10%。生物质能源在目前我国一次能源结构中占比仅1.3%，按照国家相关部门公布的数据显示，到2030年，风能、太阳能占我国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合计约4%，水电约占4.7%，为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暖，履行习总书记2015年在联合国巴黎气候大会上提出的，到2030年我国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提高到20%左右的承诺，应大力发展生物质能源产业，将其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10%以上，并逐步替代进口能源，推动我国能源“自主、安全、稳定”体系建设，破解能源危机。

生物质发电行业发展空间巨大，凯迪生态作为生物质能源行业的领军企业，2019年，拟通过出售非主业资产瘦身自救走出困境，做实做强生物质发电主业，不断实现技术创新，优化燃料收购商业模式，打造生物质能源产业全产业链发展模式。

2、风力发电业务：风能是一种清洁而稳定的可再生能源，公司于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装入风电、水电资产，公司通过持续建设运营风电发电机组，发电机组输出的电能通过升压变电站升压后输送到电网中，电网再将电能送至各用电单位。

（1）装机容量及生产能力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投产的风力发电机组情况如下：

电厂名称	装机容量（MW）	并网时间	电价（元/度）
平陆风电一期	26*1.5	2011/3	0.62
平陆风电二期	33*1.5	2012/11	0.62
盐池风电一期	33*1.5	2014/2	0.59
阜新风电一期	31*1.5	2016/1/13	0.61
阜新风电二期	2*1.5	2017/3	0.61

公司运营风力发电厂共3家，累计装机容量187.5MW。2015年6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中盈长江将其持有的风电资产全部注入公司。目前，公司拥有运营风力发电厂平陆风电一期、平陆风电二期、盐池风电厂和阜新风电一期、阜新风电二期。

时间	装机容量（MW）	总发电量（亿千瓦时）	售电量（亿千瓦时）
----	----------	------------	-----------

2018年末/2018年度	187.5	4.33	4.25
2017年末/2017年度	187.5	3.45	3.38
2016年末/2016年度	194.5	2.979	2.932
2015年末/2015年度	148	2.574	2.537
2014年末/2014年度	148	2.55	2.53
2013年末/2013年度	49	1.68	1.66

风力发电经营模式：



3.水力发电业务：水电作为清洁与可再生能源，运行调度灵活，具有综合开发利用效益。目前水力发电厂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已投产的水力发电业务，将水电站发出的电力按照国家有权部门批复的上网电价出售给省电力公司，根据单位电量价格与售电量计算电力销售收入，扣除发电及生产经营各项成本费用后获得利润。由于水电生产经营状况受水源上游来水和市场变化等因素影响，呈现出较为明显的季节性和周期性变化。

4、林业资产开发建设：公司林业资产目前主要由阳光公司负责经营管理，现有1,018.70万亩林地，其中有林地（林地作物丰富的林地）为 692.80万亩，占林地总面积的68%，目前有林地平均每亩生物量约为4吨。目前，阳光公司主要从事生物质燃料销售，原料均为林地的自然或人工抚育废弃物。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原因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404,119,732.44	5,445,743,305.64	5,474,369,335.42	-56.08%	5,000,715,468.76	5,000,715,46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9,595,903.95	-2,380,512,584.58	-5,404,332,279.77	-1.91%	333,527,855.64	333,527,85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76,739,274.85	-2,663,139,483.48	-5,836,731,609.92	-16.45%	160,515,716.07	160,515,71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394,155.37	439,982,657.27	451,145,199.06	-173.01%	299,131,237.32	299,131,237.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2	-0.610	-1.38		0.11	0.1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2	0.610	-1.38		0.11	0.1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22%	-22.30%	-57.37%	-47.85%	4.24%	4.24%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2,628,674,849.88	38,468,526,007.61	35,951,165,190.81	-9.24%	41,758,156,359.81	41,758,156,35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66,208,642.29	9,484,419,042.18	6,975,804,546.24	-68.95%	11,864,931,626.76	11,864,931,626.76
---------------	------------------	------------------	------------------	---------	-------------------	-------------------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09,727,779.82	685,701,017.35	403,906,606.21	604,784,32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709,892.11	-677,782,258.63	-772,705,532.51	-3,075,398,22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0.00	0.00	0.00	-4,876,739,27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706,348.06	-158,053.02	22,351,581.01	10,118,664.7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7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5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08%	114,272,152	562,332,152	质押	1,121,284,186	
					冻结	1,121,284,186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8%	400,000,000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47%	215,053,762	0			
方正富邦基金—民生银行—中国民生信托—中国民生信托·至信 266 号凯迪生态定向增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93%	193,548,386	0			
武汉金湖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147,642,128	147,642,128	冻结	147,600,00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1%	110,496,170	110,496,170			
中山证券一招	其他	2.71%	106,408,602	0			

商银行—中山证券启航 3 号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光大信托—云信凯 1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82%	71,432,062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61,331,580		0	
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	54,985,66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凯迪生态与阳光凯迪、武汉金湖为关联法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阳光凯迪普通账户持有无限售流通股 558,952,034 股，通过担保交易账户持有 21,437,334 股，合计持有无限售流通股 580,389,368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11 凯迪债	112048	2018 年 11 月 21 日	117,999.8	8.50%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凯迪 01	112441	2019 年 09 月 07 日	80,000	6.10%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凯迪 02	112442	2021 年 09 月 07 日	20,000	6.70%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凯迪 03	112494	2019 年 12 月 15 日	60,000	7.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11 凯迪债：2018 年 11 月 21 日之前应支付 2017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10029.9830 万元及本金 117999.80 万元。因公司现金流紧张，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未				

能如期兑付付息。16 凯迪债：16 凯迪 01 于 2018 年 9 月 7 日之前应支付 2017 年 9 月 7 日至 2018 年 9 月 6 日期间的利息 4880.00 万元及回售本金 79809.00 万元。因公司现金流紧张，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未能如期兑付付息。16 凯迪 02 于 2018 年 9 月 7 日之前应支付 2017 年 9 月 7 日至 2018 年 9 月 6 日期间的利息 1340.00 万元。因公司现金流紧张，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未能如期兑付付息。16 凯迪 03 于 2018 年 12 月 15 日之前应支付 2017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5 日期间的利息 4200.00 万元及回售本金 59199.70 万元。因公司现金流紧张，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未能如期兑付付息。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11凯迪债：

因公司2017年度发生巨额亏损，且大量债务已逾期等原因，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2011年公司债券进行了多次不定期跟踪信用评级，并下调公司评级。2018年5月9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C，将11凯迪债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BBB。2018年6月6日，将11凯迪债信用等级由BBB下调至C。2018年8月24日，出具2011年公司债券2018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C，债券信用等级C。2019年度的评级预计会在2018年度审计报告公告后两月内在指定媒体披露。

16凯迪01、16凯迪02、16凯迪03：

因公司2017年度发生巨额亏损，且大量债务已逾期等原因，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和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信用状况进行不定期跟踪分析，并下调公司评级。2018年5月7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C，将16凯迪债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C。截止报告期末，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C，债券信用等级C。2019年度的评级预计会在2018年度审计报告公告后两月内在指定媒体披露。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94.13%	81.14%	12.9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47%	-15.21%	7.74%
利息保障倍数	-1.44	-4.03	-64.22%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内外交困，生产经营面临前所未有的重大考验。近几年来，国家加大了对生物质能源产业的政策扶持，公司为了抓住产业发展良好机遇，加大了投资力度，加快了发展步伐，在获取了大量绿色低碳优质资源的同时，形成了较大有息负债，企业债务杠杆和财务成本较高，给企业发展带来了巨大负担。公司于2017年底即着手资产瘦身及重组工作，然而2018年上半年，国际、国内经济形势持续疲软，去杠杆宏观措施持续推进，一季度以来，个别授信银行及非银行债权人基于对公司产业发展认知和还贷信心不足，在金融市场去杠杆多重压力下，开始出现了抽贷或压贷现象。凯迪生态在生产经营指标向好、资产处置、重组混改即将取得进展的背景下，陷入短时流动性不足，偿债压力凸显。

2018年5月初公司中票兑付违约，债务危机爆发，企业信用评级被下调，融资通道关闭，到期债务无力偿还，各方债权人维权诉求及诉讼接踵而至，凯迪生态及电厂银行账户被冻结，大部分电厂生产陷入停滞，持续经营存在风险；另燃料供应方欠款无法偿付造成其围堵公司事件时有发生，公司生产经营面临前所未有的重大考验。

(一) 2018年度经营情况概述

截至2018年底，公司发电装机达到185万千瓦，其中已投运生物质发电厂47家，已投运生物质机组的总装机容量1392MW。报告期内，公司发电量完成年累计26.02亿千瓦时；营业收入（合并）24.04亿元；营业成本（合并）38.62亿元；利润总额-48.64亿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48.10亿元。

（二）2018年度重点工作总结

1.重组工作。债务危机爆发后，在湖北省、武汉市等各级政府、相关债权人等各方指导和支持下，公司积极开展瘦身自救，提出了“以资产重组为基础，以债务重组为关键，以股权重组为根本”的三大重组思路，确立了全面化解公司债务危机并引入战投控股，推动生物质能源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实现多方共赢的核心目标。2018年9月，公司就生物质发电项目资产、林业资产、杨河煤业股权三大资产包与各交易对方达成正式交易协议（总价61.4亿元），且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分别于2018年9月29日、2018年10月16日、18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有关内容。此后，公司不断努力，协调债委会、司法机关等各方，致力于解除拟交易资产保全措施和担保等，尽快完成资产交割，同时推动债务重组工作，但债委会未能就债务重组方案达成一致，拟交易资产受限情况尚未解除，交易仍存在障碍。

2.生产恢复。债务危机爆发后，公司以推动电厂生产恢复为第一要务，积极展开与各电厂债权人、燃料供应方及当地政府等各方的沟通、协商，随着2018年上半年生物质发电补贴电费于9月份下发以及公司为生产恢复筹措的部分专项资金的到位，报告期内，共计19家电厂与债权人、燃料供应方、当地政府等达成多方协议，被相关债权人查封的资金账户得以解冻，实现了封闭经营模式下的生产恢复。2018年12月20日至2019年1月19日，生物质电厂完成发电量27883万kWh，环比增加1536万kWh、增长5.8%，12月恢复26台机组运行。

3.探索燃料管理模式。一是继续深入推进村级点和村级合作社建设，并结合地方经济林改造项目，提升秸秆和清山柴收购量，优化秸秆与清山柴的收集、运输、加工、存储各环节的工艺流程；二是试行生产燃料一体化改革方案，建立以电厂总经理为核心的生产经营管理团队，实行总经理负责制，充分激发电厂创造利润的能力，调动电厂作为独立主体经营管理单元的主观能动性、积极性、创新性；三是引进燃料供应商，签订燃料度电承包合同，根据生物质电厂发电的需要保障燃料供应，与电厂按约定的度电燃料价格及发电（或供电量）获取相应收益，减少燃料管理环节、锁定燃料成本、降低腐败风险。

4.技术改造。2018年上半年完成了6家电厂的锅炉空预器、1家电厂省煤器技术升级改造工作，提高了机组效率、降低能耗。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营业利润等指标均大幅下降系因上述债务危机爆发，公司旗下电厂大面积停产，导致发电量及收入大幅下降，且大规模债务违约导致财务费用上涨，承建项目完工结算产生结算差异计入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部分处于开发建设阶段的在建生物质电厂项目受制于资金压力无法继续推进施工建设计划，后续建设情况存在不确定性，产生较大金额的资产减值等。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因2017年度被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7月2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因审计意见类型触及本规则13.2.1条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权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的规定,公司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自本报告披露之日起,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并在停牌后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若公司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满足《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条有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权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2019年,公司董事会将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全力争取实现重组工作目标,实现公司的可持续经营,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拟继续通过出售非主营业务资产获得现金解决流动性问题,同时积极引入新的战略投资人实现新一轮创新发展。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变更原因

鉴于公司当前的应收款项结构、预期经济效益的流入及义务发生了变化,为了更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目前行业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按如下方式变更会计估计。

2. 变更前的会计估计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5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5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总额5%（含5%）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本集团已获得收款保证的应收款项。
组合2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组合1以外的应收款项外,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的应收款项。
组合3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不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2	账龄分析法
组合3	不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含半年）	0	0
半年-1年（含1年）	5	5
1-2年	6	6
2-3年	10	10
3-4年	20	20
4-5年	30	30
5年以上	60	60

3. 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5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5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总额5%（含5%）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本集团已获得收款保证的应收款项
组合2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组合1以外的应收款项外，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的应收款项。
组合3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不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2	账龄分析法
组合3	不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售电收入	非售电收入
半年以内（含半年）	0.00%	5.00%
半年至1年（含1年）	5.00%	10.00%
1-2年（含2年）	10.00%	30.00%

2-3年（含3年）	50.00%	8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年以上	60.00%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12月末，对格薪源生物质燃料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格薪源”）、湖南格薪源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格薪源”）、湖北格薪源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格薪源”）三家格薪源公司进行了股权交易变更。本次股权交易中，交易各方确认以安徽、湖南、湖北三家格薪源公司2017年11月30日的净资产合计16,726.91万元作为交易对价。2017年12月28日，格薪源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薪源公司”）收到了嘉兴凯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凯益”）支付的部分股权处置对价8,500万元。格薪源公司于2017年12月将安徽格薪源、湖南格薪源和湖北格薪源作为处置子公司，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7年末安徽、湖南、湖北三家格薪源公司股权转让情况：

公司名称	变更前股权结构	工商登记变更时间	变更后股权结构	2017年度会计处理方式
安徽格薪源	嘉兴凯益50% 凯迪生态20% 合肥薪昇30%	2017.12.26	嘉兴凯益95% 合肥薪昇5%	按处置子公司处理，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湖南格薪源	嘉兴凯益50% 凯迪生态20% 长沙众薪城30%	2017.12.27	嘉兴凯益95% 长沙众薪城5%	按处置子公司处理，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湖北格薪源	格薪源公司100%控股	2017.12.27	嘉兴凯益95% 武汉市薪晟科技咨询有限公司（“武汉薪晟”）5%	按处置子公司处理，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1、前期重大会计差错的原因

2017年12月22日，根据《嘉兴凯益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书》，原有限合伙人中投百瑞（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退伙，吸收新合伙人武汉薪合成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北京普提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认缴出资额变更为10万元，并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后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表：

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	-------	---------	------

北京普提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	货币
武汉薪合成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9,990.00	货币

(1) 武汉薪合成科技咨询有限公司股东为自然人曾鑫、张自军、李金亮，通过核查嘉兴凯益的出资款及支付给三家格薪源公司股权处置的资金的最来源为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且嘉兴凯益实际受凯迪生态最终控制，因此2017年嘉兴凯益应为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2) 对公司而言，此次属于内部股权转让，且上述三家格薪源公司在业务、资金、人事等各方面仍然受凯迪生态或格薪源控制。

(3)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三家格薪源公司出表虽然进行了工商变更，但未履行必要审议程序，既未进行审计和资产评估，也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

因此，安徽、湖北、湖南三家格薪源公司在2017年度作为处置子公司处理属于前期差错。

2、具体变更的会计处理

2017年度将嘉兴凯益及安徽、湖北、湖南三家格薪源纳入合并范围。

3、上述调整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科目及影响金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度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项目名称	调整前金额	当期影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存货	2,570,574,910.85	-2,426,117,216.56	144,457,694.29
年初未分配利润	-3,936,600.41	-2,426,117,216.56	-2,430,053,816.97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4户，减少1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武汉凯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朝阳凯迪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通渭凯迪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宿松凯迪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1.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沅江市凯迪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出售子公司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